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相互转换业务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6月17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相互转换业务，并对基金合同进行相应修改。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大成聚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014224
		C类份额：014225
2	大成企业能力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010178
		C类份额：010179
3	大成成长进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010371
		C类份额：010372
4	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008269
		C类份额：008270
5	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090016
		C类份额：017773
6	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090018
		C类份额：018460
7	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090007
		C类份额：018225

二、业务规则

1、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的转换业务（以下简称“本业务”）是指：若投资者持有的某只基金具有多种类别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且登记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投资者可以将其持有的某一类基金份额转换成同只基金的其他类基金份额。

2、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转换转出的最低申请基金份额适用该基金最低转换份额的规定。

3、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相互转换，原持有期限不延续计算。即转入份额在赎回或转出时，按持有时段适用的赎回费档次计算赎回费的，该持有时段为该部分份额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期限。

4、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转换时，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不同类别基金份额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

5、投资者办理本业务时，转出基金份额类别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份额类别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转换业务。

6、投资者办理本业务后，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不得达到或者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或者以其他方式变相规避50%集中度限制，具体详见上述基金基金合同和更新招募说明书。

7、本业务与公司已经开通的不同基金之间相互转换业务不产生冲突。

8、本公司旗下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请投资者以相关公告为准。

9、由于各销售机构的系统差异以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转换业务的时间及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告。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的转换业务只能在同时代理销售该基金多种类别基金份额的同一销售机构进行。

三、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相互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

1、基金转换费用按照转出基金份额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份额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份额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份额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份额金额（不含转出基金赎回费）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份额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份额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2、具体计算公式

赎回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申购补差费用＝max［转入基金份额申购费－转出基金份额申购费，0］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四、业务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投资者可以在上述基金的开放期内，到上述基金的销售机构咨询和办理本业务。

五、基金合同的修订

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对上述基金合同中涉及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得相互转换的相关内容进行删除，并更新基金合同中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信息。本次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2025年6月17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据此在更新基金招募说明书时，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

本公司若暂停办理该业务，将另行发布公告。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4日

附表：基金合同修订

基金名称	修订前	修订后
大成聚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二部分 释 义 43、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第二部分、释义 43、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两类份额之间不能转换。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5层、27-33层 ……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 邮政编码：100031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 邮政编码：100031 法定代表人：谷澍 ……
大成企业能力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二部分 释 义 43、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第二部分 释 义 43、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两类份额之间不能转换。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5层、27-33层 ……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 邮政编码：100031 法定代表人：谷澍 ……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 邮政编码：100031 法定代表人：谷澍 ……
大成成长进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二部分 释 义 43、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第二部分 释 义 43、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两类份额之间不能转换。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5层、27-33层 ……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 邮政编码：100031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2,479,411.7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 邮政编码：100031 法定代表人：谷澍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4,998,303.4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二部分 释 义 43、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第二部分 释 义 43、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两类份额之间不能转换。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5层、27-33层 ……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 邮政编码：100031 法定代表人：谷澍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4,998,303.4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九层 邮政编码：100031 法定代表人：谷澍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4,998,303.4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释义 47、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的公告在本基金份额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间的转换行为	二、释义 47、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七）基金份额类别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各类基金份额之间不能转换。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七）基金份额类别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六、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二）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及时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六、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二）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及时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释义 48、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的公告在本基金份额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份额间的转换行为	二、释义 48、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各类基金份额之间不能转换。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六、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二）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及时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六、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二）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及时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释义 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该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	二、释义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份额的行为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各类基金份额之间不能转换。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六、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 （十二）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提供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服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	六、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 （十二）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在合理时间内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八、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成立日期：1992年6月18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国务院、国函[1992]7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66.79095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江 ……	八、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成立日期：1992年6月18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国务院、国函[1992]7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90.85551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利军 ……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5-061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22日，申请人云南乐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以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或“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2025年6月3日，公司收到昆明中院送达的《通知书》，昆明中院对申请人提出的预重整申请予以备案登记。经公司与主要债权人协商一致，并向昆明中院报告后，本次预重整临时管理人为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主办机构）与国浩律师（昆明）事务所（辅助机构），临时管理人负责人为刘嘉诚律师。上述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和6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法院对申请人提出的预重整申请进行备案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5-043、2025-059）。

为顺利推进公司预重整及重整工作，化解公司经营困境和债务风险，提升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维护和保障债权人、出资人、职工等相关主体的合法权益，临时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市场化、法治化为原则，决定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现就招募和遴选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概况

公司成立于2001年8月7日，注册资本为18,413.2890万元，登记机关为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地为云南省昆明市市辖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浦路6号。公司于2007年12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为“*ST交投”，证券代码为002200。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生态环保类工程。公司经营范围为植物种苗工厂化生产；市政公用、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园林养护；生态修复、环境治理、水土保持、生态环保产品的开发与应用（不含管理商品）；工程技术咨询；观赏植物及盆景的生产、销售及租赁；生物资源开发、生物技术的开发、应用及推广；植物科研、培训、示范推广；园林机械、园林资料的生产及销售；项目投资；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招募目的

本次招募重整投资人旨在引入具备产业协同能力的产业投资人和具备资金实力的财务投资人，依法协调推进和完成公司预重整及重整工作，化解公司经营困境和债务风险，维护和保障债权人、出资人、职工等相关主体的合法权益，全面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三、招募须知

1.本公告内容对全体/任一意向投资人同等适用。

2.本公告不构成要约，不具有投资协议的约束效力。

3.本公告所述信息仅供意向投资人参考，并不替代意向投资人尽职调查，公司、临时管理人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和瑕疵担保责任。意向投资人如需开展尽职调查或进一步了解公司有关情况，需向临时管理人提交报名材料并缴纳报名保证金。经临时管理人初步审查后，意向投资人可在签署保密协议后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意向投资人应当遵守重整投资人招募和遴选的要求，全面履行相关保密义务。

4.如昆明中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则意向投资人在预重整期间所作出的承诺、签订的协议或递交的投资方案等，以及预重整期间重整投资人公开招募和遴选结果的效力延续至公司正式的重整程序，无特殊情况下，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后不再另行遴选重整投资人。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被法院裁定批准且生效后，本次遴选中选的投资人将最终被确定为正式的重整投资人，应全面履行相应义务和承诺。

5.临时管理人可根据预重整工作的实际需要中止、终止或继续重整投资人招募工作。凡提交报名材料的意向投资人，则视为其对本公告内容和要求无异议，且不得基于临时管理人行使前述权利而进行任何主张。

四、招募条件及流程

（一）招募条件

为保障公司预重整及重整工作顺利进行，拟参与本次招募的意向投资人原则上应具备如下条件：

1.主体资格。意向投资人应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具有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商业信誉，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或重大违规行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契约型基金、信托计划或者资产管理计划不得成为重整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第一大股东。

2.资金实力。意向投资人应具备足够的资金实力参与本次投资，具备确定性合法资金来源，并能提供不低于1亿元人民币的资金证明。报名产业投资人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口径经审计的资产总额及净资产总额应分别不低于500亿元人民币和200亿元人民币。

3.行业背景。意向财务投资人不限行业分类。意向产业投资人应具备与公司主营业务或未来规划业务相匹配、协同的资源，能为公司提供产业协同、业务资源、资金扶持等方面的支持和赋能。

4.组成方式。两名或两名以上的意向投资人可以组成联合体报名。联合体应明确牵头意向投资人，并明确联合体成员职责分工、权利义务，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牵头意向投资人应满足本公告的全部招募条件，联合体其他成员至少应满足招募条件的第1、2、5项，且联合体其他成员均应按照本公告要求缴纳相应报名保证金。联合体牵头意向投资人和联合体其他成员确定后，未经临时管理人同意不得更换，联合体牵头意向投资人未通过临时管理人初步审查或未经临时管理人同意退出本次招募的，视为联合体未通过初步审查或退出本次招募。

5.其他。临时管理人可根据预重整及重整工作实际需要，确定意向投资人应当符合的其他条件。如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对意向投资人的主体资格有相关规定的，意向投资人应确保符合该等要求。

（二）招募流程

意向投资人应按如下流程及有关要求参与本次招募：

1.报名

（1）报名时间

意向投资人应于2025年6月20日17时前（临时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延长）将报名材料纸质盖章版（一式三份）邮寄或现场提交至临时管理人指定地址（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送达时间以邮件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时间为准），同时将报名材料电子版发送至临时管理人指定电子邮箱。意向投资人应确保纸质文件与电子版文件内容保持一致。

意向投资人以组成联合体方式报名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需准备报名材料，由牵头意向投资人汇总提交。

（2）报名地址及联系方式

报名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民航路400号云南城投大厦A座2楼
电子邮箱	jtstglr@163.com
联系人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
联系电话	13388716397
工作时间	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报名材料

意向投资人应提交如下报名材料：

1）报名意向书（原件盖章、签字/签章，见附件1）。

2）保密承诺函（原件盖章、签字/签章，见附件2）。

3）意向投资人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包括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盖章，见附件3）、授权委托书（如有，原件盖章、签字/签章，见附件4）及受托人身份证明材料（如有）。

4）意向投资人情况介绍。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登记、主体资格、历史沿革、股权结构、组织架构、资产负债、产业布局、经营规划、控股股东及实控人、近三年或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情况和主要财务数据，与公司及相关主体（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等，以及其他意向投资人认为需要介绍的情况。若意向投资人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需提供基金管理人背景情况介绍。

5）意向投资人征信报告，以及意向投资人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或重大违规行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有关材料。

6）意向投资人为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供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及/或审计报告；若意向投资人存续时间不足三年，应提供存续期间全部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及/或审计报告。

7）意向投资人提供的不低于1亿元人民币的资金证明。

8）如为联合体参与报名，联合体各成员需提供联合体声明（原件盖章、签字/签章，见附件5）

9）临时管理人认为有必要补充的其他材料。

（4）提交要求

1）意向投资人未按本公告要求提交完整报名材料的，临时管理人有权不予接收或要求补正；如需补正，意向投资人应当在临时管理人要求时限内补正并再次提交，否则视为意向投资人未完成报名。

2）报名材料纸质文件应装订成册，一式三份，每份均应加盖意向投资人公章及骑缝章。如意向投资人为联合体的，则每一联合体成员均需各自加盖公章，由牵头意向投资人加盖骑缝章并负责提交上述报名材料。

3）意向投资人应确保提交的报名材料和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不得提供虚假材料。意向投资人提交的报名材料存在虚假情况，临时管理人有权取消其参与重整投资的资格，并有权依法追究其造成的实际损失责任。

（5）报名保证金

意向投资人参与本次重整投资人招募的报名保证金为人民币3,000万元。意向投资人最迟应于2025年6月20日17时前（临时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延长）将报名保证金汇入临时管理人指定银行账户（账户信息请在提交报名材料后联系临时管理人获取）。未按规定缴纳报名保证金的，视为未完成报名，意向投资人丧失参与重整投资人遴选的资格。

（三）资格审查

在收到意向投资人提交的报名材料及报名保证金后，临时管理人将尽快对其进行资格审查，并将初步审查结果通知意向投资人。意向投资人通过初步审查的，取得重整投资人遴选资格，并根据临时管理人通知，可以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意向投资人提交的报名材料存在缺失、遗漏的，或临时管理人对意向投资人情况有其他疑问的，临时管理人有权通知其在一定期限内补正。意向投资人未在一定期限内补正、说明的，临时管理人有权认定该意向投资人未通过初步审查。

（四）尽职调查

意向投资人收到临时管理人通知并签署保密协议后，可以自行或委托中介机构对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并自行对尽职调查的结果负责，相关投资风险需自行承担。临时管理人将协调公司配合尽职调查工作。相关尽职调查工作应于2025年6月27日17时前结束（临时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延长）。意向投资人开展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及后果均由其自行承担。

临时管理人有权对意向投资人进行反向尽职调查，意向投资人应予配合。

意向投资人应严守保密义务，不得将所获取的任何信息用于参与本次重整投资人招募和遴选之外的任何目的。

（五）提交投资方案

通过初步审查的意向投资人应于2025年7月4日17时前提交具有约束力的投资方案（临时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延长），投资方案提交方式与报名材料提交方式一致。意向投资人可在提交有约束力的投资方案前自行放弃或退出本次招募。意向投资人提交的投资方案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有关要求，如违反相关禁止性规定或不符合监管规则意见的，临时管理人有权取消相关意向投资人的遴选资格。

投资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投资人介绍、拟投资金规模及资金来源、投资报价及依据、投资方式、产业整合计划（若有）、经营方案（若有）、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若有）、偿债方案（若有）及其他与投资相关的条款或条件。具体以临时管理人另行通知为准。

（六）投资人遴选

在提交投资方案期限届满后，临时管理人将在综合考虑主体资格、产业背景、资金实力、提交的投资方案合法、合规及适配性等因素的基础上，开展重整投资人的遴选工作，具体以临时管理人另行通知为准。

（七）投资协议签署

完成重整投资人遴选工作后，将由临时管理人向遴选确定的重整投资人发出《确认函》，确认重整投资人身份。重整投资人应在临时管理人要求时间内与相关主体签订重整投资协议。

（八）保证金处理

未通过初步审查的，临时管理人将发出审查结果通知并于10个工作日内向意向投资人无息退还已缴纳的报名保证金。

通过初步审查，但因意向投资人以书面形式通知临时管理人放弃遴选资格的或被取消遴选资格的，意向投资人未被确定为重整投资人的，临时管理人将于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其已缴纳的报名保证金。

意向投资人在提交有约束力的投资方案后自行放弃或者退出本次招募的，其缴纳的报名保证金不予退还。

意向投资人被确定为重整投资人后拒绝签订重整投资协议的，已缴纳的报名保证金不予退还；拒绝按照重整投资协议的约定支付投资款或不履行重整投资人相关义务的，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意向投资人被遴选确定为重整投资人后，意向投资人支付的报名保证金自动转化为履约保证金（无息）。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获得法院裁定批准且生效后，根据重整投资协议相关约定，重整投资人支付的履约保证金自动转化为重整投资资金（无息）。

五、其他事项

1.本次公开招募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本公告解释权归属临时管理人，因各种因素可能导致的不可预期变化，临时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变更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及时间安排、参与招募的意向投资人需无条件接受可能的变化，并根据临时管理人的安排配合相关招募工作。如有变化，以临时管理人的通知为准。

2.本次招募过程中工作语言为中文，意向投资人提交的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或附有中文译本。

六、风险提示

1.昆明中院对公司预重整进行备案登记，不代表法院正式受理中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无论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公司都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2.鉴于公司2024年度未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鉴于公司连续三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追溯重述后利润总